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向社会公布 2023 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等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需咨询，请与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新华东街 20 号 b503 房间；邮编：475000；联系电话：0371-27889553；电子邮箱：kfglrs@163.com。

（一）强化组织领导。制订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责任，实行责任追究制，确保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23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加强学习指导。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全局人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相关文件，及时领会精神，增强主动意识；对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内容、要求、做法，做到人人知晓、参与政务公开。

（三）拓宽公开渠道。用好微博、“人才服务”和“劳动关系”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积极发布执法人员信息、人社法规政策、工作动态简报等信息 900 余条，安排专人负责维护运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全面性、系统性。

（四）抓好工作规范。严格执行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对外公开的信息，均经过经办人确认、分管领导复核、主要领导审批后公开。结合实际制定局信息公开指导意见确保工作有抓手、落实有成效。年内，政务事项办理全部完成。

（五）开展监督管理。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推进，分管领导负责把关，形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同时切实加强监督检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落到实处，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对照上级要求还存在差距，信息公开的规范化与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要求，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成效。一是建立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加强相关人员信息公开培训，强化内容审核，确保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准确性。二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我局工作职能以及群众关心的重点领域展开。定期开展自查自纠，抓好重点部位和重点环节的政务公开和社会监督，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